

吕梁市综合展示馆暨城市广场布展陈设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其它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FQ141100202201280112)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 吕梁市

1. 招标条件

吕梁市综合展示馆暨城市广场布展陈设项目，已由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关于吕梁市综合展示馆暨城市广场布展陈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吕审批投资发（2021）57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吕梁市财政资金，招标人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EPC 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本次装修范围为吕梁市综合展示馆一层及二层局部，总布展面积 3547m²，其中地上一层布展面积 1951m²，地上二层布展面积 1596m²。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装修工程、电气工程、消防改造工程、空调改造工程、布展多媒体、模型及电子设备工程、平面制作与安装、模型台、家具及艺术造型、语音导览、监控、网络等。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 1 标段，标段内容与范围：吕梁市综合展示馆暨城市广场布展陈设项目的施工图设计、设备及材料采购、建筑及安装工程施工、竣工验收、联合试运转和最终交付等工作；

总投资：2990 万元；

建设地址：吕梁市综合展示馆暨城市广场内；

计划工期：180 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设计资质和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施工企业资质；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体系和项目管理能力、财务和风险承担能力，以及类似的设计、施工或工程总承包业绩（类似业绩指展馆布展陈设项目，下同）。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或高级工程师资格，担任过类似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项目负责人或施工项目经理，

且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

3.3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最多由一家设计单位和一家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各方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其中施工单位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2年2月8日17时00分至2022年3月11日10时00分。

4.2 获取方法：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办理数字证书）。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3月11日10时00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6、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2年3月11日10时00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7、其它公告内容

7.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7.2 开标地点：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一。

7.3 本项目支持远程开标，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进行解密、确认报价。为贯彻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投标人不得到开标现场。

8、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联系方式

招标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吕梁市离石区龙凤南大街 45 号

联系人：苗先生

电话：13033479233

招标代理机构：吕梁市金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吕梁市离石区久安路金鼎大厦 1608 室

联系人：邢女士、樊女士

联系电话：0358-2802666/2802999

电子邮件：LLJK168@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李国民 (签名)

招标代理机构： 吕梁市金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章)

